

彰化縣興華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 間		114 年 2 月 19 日 13 時 30 分	地 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 長	楊坤濱	五年級代表 數學領域代表	洪津媛
	教導主任	林錦鈴	四年級代表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施芳樹
	總務主任	黃國峻	三年級代表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詹國平
	輔導主任	黃瑞陽	二年級代表 生活課程代表	李雅雲
	教務組長 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吳佩韻	一年級代表 語文領域代表	陳玉芳
	訓導組長 社會領域代表	李安鴻	英語教師	林慧珊
	六年級代表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曾顯勤	學生家長 委員會代表	謝采寧
列 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 錄	林錦鈴
主 席	楊坤濱			
討論事項				
●業務單位報告： 今天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針對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學校行事曆、擬辦理事項及各領域成績評量規劃及排定命題、審題人員之安排進行討論。 ●討論事項 案由一：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學校行事曆及擬辦理事項，提請審議。 說 明：參閱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學校行事曆及擬辦理事項，若與學校行事曆之排定有增減或更動時，以行事曆為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針對各領域成績評量規劃及排定命題、審題人員進行討論。 說 明：本學年度定期評量排定二次，日期如學校行事曆所示，命題人員為各科目之任課教師，請依排定之日期，參考「試題檢核表」之要點進行檢核。 決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各項教師專業成長進修研習事項，提請審議。 說 明：參閱本校本學期規劃之教師進修研習計畫及 113 學年度校社群計畫，教師研習如計畫所示，若與學校行事曆之排定有增減或更動時，以行事曆為準。 決 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針對 108 新課綱進行本校願景、學生圖像、課程地圖及課程架構之滾動式修正。				

說明：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所提之學校本位課程規畫，針對學生特質、學校發展與歷史、社區文化及學生面對未來的能力等大方向，擬定學生圖像和素養能力。以學生學習為中心，並設計學校本位課程架構。

決議：架構大致完善，請同仁進行細節方面修正後，再提出討論。

散會(16:00)

主席核閱：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